

关于做好“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

2017-2018 学年评选及 2018—2019 学年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院系、各班级：

为进一步促进和加强我院学风建设，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建设优良学风，以学风促院风，按照《集美大学诚毅学院“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评选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现将 2017-2018 学年“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评选及 2018—2019 学年创建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一、2017-2018 学年“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评选工作

1、**评选范围**：2015 级、2016 级、2017 级学生班级。

2、**评选条件**：全班学生有明确的学习目的，端正的学习态度，严明的学习纪律，显著的学习效果。

3、**评选程序**：班级申报——教学院系审核小组审核、公示——学院评审委员会评审、“标兵班”答辩——学院审批、公示——学院表彰。

4、评选材料

各申报班级应按时一次性交齐评选材料。材料不全、失实或不符合要求者一律取消评选资格。所有材料统一用 A4 纸单面打印，总页数不超过 25 页，评选材料包括以下内容（以下材料按顺序整理）：

（1）《“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申报表》1 份。

（2）《“优良学风班”基本情况登记表》1 份（申报进步奖、创新奖的填写《“优良学风班（进步奖、创新奖）”基本情况登记表》）。

（3）创“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计划书。

（4）2017 年 9 月—2018 年 6 月《创优工作月汇总表》。

（5）创“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自评总结材料（字数 3000 字左右）。

内容包括**班级学风状况简述**（学年初班级学风的基本情况、需要解决的重点难点、创建工作思路）、**创建工作内容**（须重点阐述，突出创建中有活力、有特色、有亮点的措施方法及其产生的成效）、**学风创建结果及点评**等三部分。

5、名额说明

（1）“优良学风班”不超过本系评选范围班级总数的 20%；

（2）“优良学风标兵班”按评分高低从“优良学风班”获得者中产生，不超过全院评选范围班级总数的 5%。

(3) “优良学风班建设进步奖”不限定名额，不能同时申报“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要求班级开展“创建优良学风班”的工作实效与上一学年相比有明显进步。

(4) “优良学风班建设创新奖”不限定名额，可与“优良学风班”或“优良学风标兵班”兼报，要求班级开展“创建优良学风班”的工作在原有的基础上有创新、有突破，并已取得明显成效。

(5) 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院系	经济系	人文学系	体育与艺术系	机械(食品)工程系	信息工程系	商船系	管理系	中软学院	合计
班级总数	46	38	34	25	52	26	46	36	303
“优良学风班”评选名额(含标兵班数量)	9	8	7	5	10	5	9	7	60
“优良学风标兵班”候选名额	2	2	2	1	3	1	2	2	15

6、具体要求

(1) 各教学院系要严格把关，宁缺毋滥，确保当选班级具有示范性。辅导员必须严格把好关，对“评选材料”中数据的准确性、获奖情况的真实性进行细致认真的核实。各教学院系审核小组负责审核，做好“优良学风标兵班”的推荐，以及“优良学风标兵班”的汇报组织工作。

(2) 请各教学院系于**2018年10月26日(周五)**前将申报班级名单及评选材料(纸质)报学工部陈华云处。**创优计划书和自评总结材料电子稿**(文件标题署：系班级名称+申报奖项)以系为单位打包发送至 550237937@qq.com。

(3) 评选相关表格请至学工网下载。“优良学风标兵班”候选班级名单确定后，可先着手准备PPT制作。

(4) 各教学院系在评选产生“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候选班级后，应积极发挥其作用，在本院系范围内，面向低年级学生或主要学生干部，召开经验交流会或展示会。

二、关于做好2018-2019学年“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创建工作部署。

1、创建对象：2016级、2017级、2018级学生班级。

2、工作要求：

(1) 成立或调整院系评选“优良学风班”审核小组(2018年10月12日前)。

要求各院系成立或调整评选“优良学风班”审核小组，负责各班级创优计划材料的审核、创优工作过程的监控与检查以及“优良学风班”的评选工作。审核小组由各院系主任、书记、辅导员、部分学生干部等组成。各院系请于2018年10月12日前将院系“优良学风班”审核小组成立或调整文件及联络员信息报送学工部。

(2) 宣传动员与创建申报(2018年10月)

要求各院系高度重视，广泛动员，各辅导员认真组织、亲自动员。通过专业年级大会、主题班团会、倡议书、宣传海报等形式，全方位宣传“优良学风班”创建活动的目标、意义及具体要求，积极动员各班级参与创建，通力合作，全面开展，使“优良学风班”创建活动深入人心。

各创建班级召开班级会议，讨论并制定新学年创建“优良学风班”计划书，包括学风现状、创建目标、具体举措等。辅导员指导并核准计划内容。计划书要求：目标明确、内容简明扼要、能结合班级的实际情况，做到点面结合，整体性与差异性结合，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各创建班级于10月31日前，将《集美大学诚毅学院“优良学风班”、“优良学风标兵班”申报表》、创建计划书（书面和电子档各1份）交至辅导员处，并由辅导员汇总报送至所在院系“优良学风班”审核小组联络员处存档；同时，各院系于2018年11月2日前将《诚毅学院2018-2019学年“优良学风班”创建申报情况汇总表》书面报送学工部（电子档发送至550237937@qq.com）。

(3) 全面实施(2018年11月至2019年7月)：

各教学院系、各创建班级结合创建计划书，制定完善班规班纪，充分发动广大师生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生涯规划、常规管理、学科竞赛、创新实践等一系列文化活动，做到班级整体学风与突显个性特长两手齐抓，促进班级学风建设有活力、有特色、有亮点，努力建立学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创建班级每月初须向辅导员递交上个月的《创优工作月汇总表》（书面及电子档），各辅导员应加强对创建班级创优工作的指导，落实创建计划，听取工作汇报并给予指导，力求抓过程促成效。各院系审核小组做好各辅导员各班级创优过程的监控检查。

学工部将组织人员对各创建班级活动实施情况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检查、抽查。

(4) 总结评选(2019年10月)：

各创建班级全面总结学风建设活动情况，形成书面自评总结材料；各院系审核小组召开创优自评总结大会、讨论评议，确定“优良学风班”获奖候选名单，并向学院申报“优良学风班”及“优良学风标兵班”。学工部将负责组织评选，择优给予表彰。

集美大学诚毅学院学工部

2018年9月28日